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9年1月28日，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由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部分机器设备以售后回租方式与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融资租赁本金为5000万元，期限为36个月。为此，公司控股股东临沧飞翔冶炼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临沧飞翔”）将其持有的部分股票质押给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为公司上述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19年1月3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由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公告》。

近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临沧飞翔通知，获悉临沧飞翔已将其持有的1,400万股公司股票质押给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为公司上述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临沧飞翔冶炼有限责任公司	是	14,000,000	2019-02-22	质权人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	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15.63%	为公司与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
合计	--	14,000,000	--	--	--	15.63%	--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临沧飞翔持有公司 89,579,232 股股票（全部为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72%；其所持有公司股票累计被质押的数量为 34,000,000 股（含本次质押），占公司总股本的 5.21%；累计被冻结的股数为 36,504,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59%。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临沧飞翔及其一致行动人云南东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共计持有公司 130,658,400 股股票（全部为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0.01%，累计被质押、冻结的数量为 93,004,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24%。

3、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本次部分股票质押不存在平仓风险，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不存在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若后续出现平仓风险，公司将及时通知临沧飞翔，并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登记申请受理回执；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云南临沧鑫圆锆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02月26日